



DONGWU CEMENT INTERNATIONAL LIMITED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695

2025

中期報告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
其他資料	21
財務報告	26

釋義

於本報告內，除非文義另有所指，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相聯法團	指	具有《證券及期貨條例》所賦予此詞彙之相同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此詞彙之相同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本公司	指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此詞彙之相同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oldview	指	Goldview Development Limited，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及相聯法團，由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全資擁有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首次公開發售	指	本公司於2012年6月13日的首次公開發售股份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全部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此詞彙之相同涵義
%	指	百分比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劉東 (主席)
吳俊賢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蔣學明
謝鶯霞

獨立非執行董事

曹貽予 (於2025年6月4日辭任)
余立文
索索
袁淵 (於2025年6月4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陸如藍

核數師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授權代表

劉東
陸如藍

審核委員會

余立文 (主席)
曹貽予 (於2025年6月4日辭任)
索索
袁淵 (於2025年6月4日獲委任)

薪酬委員會

索索 (主席)
曹貽予 (於2025年6月4日辭任)
余立文
袁淵 (於2025年6月4日獲委任)

提名委員會

索索 (主席)
曹貽予 (於2025年6月4日辭任)
余立文
袁淵 (於2025年6月4日獲委任)

股份代號

695

註冊辦事處

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西省贛州市
贛縣區
江蘇省蘇州市
吳江區黎里鎮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
43樓4308室

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顧問

羅夏信律師事務所
香港
鰂魚涌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43樓

聯繫方式

電話 : (852) 2520 0978
傳真 : (852) 2520 0696
電郵 : admin@dongwucement.com

公司網站

<http://www.dongwucement.com>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行業概況

水泥版塊

2025年上半年，水泥行業總體呈現出「需求弱勢不改，價格前高後低，效益同比改善」的運行特徵。一季度，行業實現了良好開局。基建領域在專項債等提前發力支撐資金需求，持續推動基建投資對水泥需求修復，需求下滑幅度較去年有所收窄，庫存水平也好於去年同期，整體表現較為穩健，平均價格較去年同期有較大上漲，效益回升明顯。但進入二季度，表現差強人意。傳統旺季需求不及預期，下游工程項目和攪拌站開工不足，市場需求持續偏弱，同時受部分企業錯峰執行不到位，也未有落實按批復產能生產，跨區低價衝擊增加，價格加速下跌、跌幅超出預期，多地價格大幅回落且降至低位，企業經營壓力逐漸增大。水泥市場需求延續近三年總體下降走勢，但降幅有所減緩。

報告期間，2025年上半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為660,536億元，按不變價格計算，同比增長5.3%（去年同期增長5.0%）；固定資產投資和基礎設施投資增長放緩，全國固定資產投資（不含農戶）24.87萬億元，同比增長2.8%（去年同期上升3.9%）；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4.67萬億元，同比下降11.2%（按可比口徑），較去年同期擴大1.1個百分點。房地產開發企業房屋施工面積63.33億平方米，同比下降9.1%；房屋新開工面積3.04億平方米，同比下降20%。房地產開發企業到位資金5.02萬億元，同比下降6.2%。房地產開發投資降幅繼續探底全國房地產開發投資4.67萬億元。2025年上半年，全國水泥產量8.15億噸，同比下降4.3%（同口徑），降幅較1-5月擴大0.3個百分點，較去年同期收窄5.7個百分點，產量為2010年以來同期最低水平。（數據來源：國家統計局）6月份，全國單月水泥產量1.55億噸，同比下降5.3%（同口徑），環比下降5.8%。

上半年水泥市場價格行情總體呈現「前高後低，加速下跌」的走勢，行業實現了良好開局。水泥行業企業在政策引導、行業自律強化等多重因素推動下，「反內卷」進程取得階段性成效。一季度價格走勢小幅回落，整體表現較為穩健。國內水泥市場需求略超預期，企業通過錯峰生產有效調節供需；但進入二季度後，隨着市場供需關係發生變化，傳統旺季需求不及預期，隨着水泥價格的快速下降，跌幅超出預期，多地價格大幅回落且降至低位，多地水泥價格再次跌破企業成本線，企業經營壓力逐漸增大。行業企業盈利能力環比出現明顯走弱趨勢，導致多地水泥價格再次跌破企業成本線，再次發生「超跌」現象。

從下游需求分析，下游需求疲軟主要受房地產深度調整影響，疊加全國基礎設施投資增長有所放緩，基建拉動不足及區域結構性失衡，導致水泥行業面臨持續壓力。行業顯著調整情況下，政策層面持續推動房地產市場穩定發展，中央提出「更大力度推動房地產市場止跌回穩」，建設安全、舒適、綠色、智慧的「好房子」寫入《政府工作報告》。政策托底有望驅動核心城市持續修復，但房企償債高峰來臨，資金壓力較大，投資端調整週期或將延續，拖累地產端水泥需求持續疲軟。

根據數字水泥網監測數據顯示，以本集團的主要銷售區域（江蘇省、浙江省及上海市）省會城市的水泥價格為例，2025年6月，南京（江蘇省省會城市）、杭州（浙江省省會城市）及上海的PO42.5散裝水泥平均價格分別為人民幣296元／噸、人民幣345元／噸、人民幣346元／噸，去年同期分別為人民幣319元／噸、人民幣360元／噸、人民幣363元／噸為較去年同期分別下降7.1%、4.3%、4.8%。（數據來源：數字水泥網）。

稀土板塊

稀土因其豐富的磁、光、電等特性，可用於生產永磁材料、催化材料、拋光材料、發光材料、儲氫材料、冶金材料等，這些材料在新能源汽車、節能家電、風電、高效工業電機、消費電子產品、機器人、石油化工、冶金等領域被廣泛應用。中國擁有豐富的稀土資源和完整的稀土產業鏈，目前是全球最大的稀土材料產品生產、應用、出口國，隨着國內稀土礦山和冶煉分離產業的整合，國內稀土產業集中度進一步提升。美國、澳大利亞、非洲以及東南亞等國家和地區也是重要的稀土資源地。國外主要國家高度重視稀土產業，加快佈局稀土產業發展。目前國內稀土資源在儲量和產量方面佔據主導地位。2024年中國稀土儲量約4400萬噸，全球佔比40%，產量27萬噸，全球佔比70%。

2025年2月19日，工信部發佈《稀土開採和稀土冶煉分離總量調控管理辦法（暫行）（公開徵求意見稿）》（下稱「《總量調控管理辦法》」）。與2012年發佈的《稀土指令性生產計劃管理暫行辦法》相比，《總量調控管理辦法》主要的區別在於將獨居石礦納入稀土開採範圍進行調控，並將境外進口的稀土礦產品納入稀土冶煉分離生產配額，同時明確指出企業主體為由工信部及有關部門確定的大型稀土企業集團，強調了國家對稀土行業的統籌管控能力。

2025年4月4日，商務部、海關總署發佈對部分中重稀土相關物項實施出口管制決定的公告。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出口管制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對外貿易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海關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兩用物項出口管制條例》有關規定，為維護國家安全和利益、履行防擴散等國際義務，經國務院批准，決定對釷、釷、釷、鎢、鎢、釷、釷等7類中重稀土相關物項實施出口管制措施的公告，並於發佈之日起正式實施。2025年1-5月，中國累計進口稀土氧化物22,245.1噸，同期為23,883.8噸，同比下降6.86%（數據來源：中國海關）。

稀土永磁材料是稀土的重要應用領域之一。目前，中國在稀土永磁材料的生產與研發領域處於全球領先地位，但高端產品在性能和質量上與國際先進水平仍有一定差距。2025年上半年，集團在該材料生產中持續推進技術突破，着力提升良率並實現降本增效，營收表現未達預期，主要由於稀土板塊的生產及銷售未形成規模，導致單位固定成本較高且原材料上漲無法扭轉虧損態勢而主動降低產量。集團計劃以技術創新為引領，通過改進生產工藝、提升經營管理水平、增強研發能力，專注於提高電機板塊的產能、生產效率與產品品質。同時，集團積極探尋多方位商業機會，密切關注並探索潛在的戰略合作機遇，包括但不限於開拓其他稀有貴金屬業務及出售稀土板塊。

生物醫藥版塊

集團認為，CAR-T藥物研發難度遠超預期，導致不確定因素大幅增加。因此，集團已於2024年上半年終止生物醫藥領域投入，並於2025年6月26日完成相關資產處置。

國際貿易板塊

2025年上半年，受地緣政治因素驅動，商品價格呈現劇烈波動，疊加多重不確定性，本集團仍在努力不懈尋求及拓展國際貿易的多元業態，着力尋求具備協同效應的戰略合作夥伴，並持續積極探索潛在商業機會，以期為股東創造持續價值。

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益約為125,811,000港元，其中水泥板塊錄得收益約118,641,000港元，較2024年同期約92,689,000港元增加約25,952,000港元或28.0%。增加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水泥行業積極推進錯峰生產，供需矛盾有所緩解，儘管市場需求仍顯偏弱，傳統旺季需求也未達預期，但市場需求下滑幅度較去年同期有所收窄，推動本公司收益有所回升。

下表載列按產品類別劃分的本集團收益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銷量	平均售價	收益
	千噸	港元／噸	千港元	千噸	港元／噸	千港元
PO 42.5水泥	394	218	85,809	293	225	66,003
PC 42.5水泥	120	242	28,947	91	241	21,897
PSS 32.5	23	169	3,885	—	—	—
PC 32.5	—	—	—	19	251	4,761

按產品類別分類，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水泥產品銷量約537千噸，同比增加約33.3%，水泥產品銷售收益同比增加約28.0%。

下表載列按地區劃分的本集團營業額分析：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收益 千港元	佔總收益 百分比
江蘇省	59,840	50.44%	67,997	73.38%
吳江區	35,506	29.93%	47,246	50.99%
蘇州市(吳江區除外)	24,334	20.51%	20,751	22.39%
浙江省	57,460	48.43%	23,280	25.13%
浙江省南部(台州市、 舟山市及寧波市)	11,828	9.97%	7,566	8.17%
嘉興市	2,110	1.78%	12,618	13.62%
湖州市	43,522	36.68%	3,096	3.34%
上海市	1,341	1.13%	1,384	1.49%
合計	<u>118,641</u>	<u>100.00%</u>	<u>92,661</u>	<u>100.00%</u>

於報告期內，儘管面臨市場需求持續偏弱、跨區競爭激烈加劇等多重挑戰，本公司仍主動把握機遇：一方面積極開拓多區域銷售渠道，另一方面持續提升品牌知名度。本公司在浙江省的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實現大幅增長。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稀土板塊錄得收益約7,170,000港元，下表載列按收入類型劃分的稀土板塊收益分析：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電機銷售	2,848
磁材銷售	1,083
電鍍加工	1,377
灼燒服務	1,862

毛利及毛利率

於報告期內，水泥板塊業務的毛損約3,873,000港元，較去年同期毛損約5,192,000港元收窄約1,319,000港元或25.4%；而毛利率約-3.3%，較去年同期約-5.6%收窄約2.3%。該收窄主要由於本公司通過優化管理實現降本增效，同時著力推進價格修復與成本優化的雙向舉措所致。

於報告期內，稀土板塊錄得毛損約1,883,000港元。本集團自完成收購及向贛州誠正注資後，對稀土板塊下屬企業進行了一系列的協同性調整，包括管理結構調整，磁材車間技術改造及設備維修更新等。目前，稀土板塊生產及銷售仍未達到預期，生產及銷售尚未形成規模，使得單位固定成本較高而錄得毛損，毛利率約為-26.3%。本集團積極探尋多方位商業機會，密切關注並探索潛在的戰略合作機遇，包括但不限於開拓其他稀有貴金屬業務及出售稀土板塊。

其他收入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其他收入約26,401,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668,000港元增加約23,733,000港元或889.5%。該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於報告期內轉讓75萬噸／年水泥熟料產能指標所致，本公司將持續通過外購熟料保障供應以此替代自產。

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分銷費用約1,02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695,000港元減少約39.7%。該減少主要由於本公司持續推動管理精細化改革，管理效能提升驅動費用優化，同時提高資源分配效率，從而降低分銷費用。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本集團收益的約0.8%，與去年同期的約1.4%基本持平。

行政費用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一般及行政費用約19,017,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22,063,000港元減少3,046,000港元或13.8%，該減少乃由於通過管理優化實現的行政資源高效配置與成本節約。

所得稅抵免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所得稅抵免約4,25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約1,299,000港元大幅增加，此乃主要由於解除與可分派溢利的預扣稅有關的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的所得稅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9。

淨利潤率

本集團報告期內的淨利潤率約為-10.3%。淨利潤率較去年同期約-37.5%增加27.2%。該增加主要由於國內水泥行業政策帶動業績回升，以及中國整體市場需求放緩；及轉讓水泥熟料產能指標錄得收益所致，該等產能指標將持續以外購熟料供應替代。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計劃將主要透過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動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以及配售新股的部分所得款項以應付本集團的營運資金需求。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8,647	135,495
借貸	295,140	299,755
資本負債比率	96.0%	118.6%
資產負債比率	49.0%	54.2%

現金流量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為約268,647,000港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之約135,495,000港元增加約98.3%，主要由於於報告期間提取短期存款。

借貸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即期：		
— 水泥板塊	89,018	96,829
— 稀土板塊	195,422	192,226
— 未分配	10,700	10,700
	<u>295,140</u>	<u>299,755</u>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銀行借貸約為284,440,000港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約289,055,000港元減少約1.6%，於報告期間保持穩定。

於2025年6月30日，借貸約157,110,000港元包括上述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公司股權（2024年12月31日：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公司股權）作抵押的借貸。

本集團到期借貸的詳情載於本報告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19。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未動用銀行融資額度。

資本負債比率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96.0%，較2024年12月31日的118.6%有所下降。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除以總資產與總負債的差額而計算。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4,375,000港元，其中產生自水泥板塊的資本開支約為4,01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的約966,000港元顯著增加。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資本承擔（2024年12月31日：4,521,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2025年6月30日，就本集團稀土板塊而言，賬面值約18,781,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2,153,000港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約2,286,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290,000港元）的土地使用權及附屬公司股權已作為本集團若干銀行借貸的抵押。

或然負債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的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主要在中國內地，經營開支和資本收支均以人民幣為主，少量以港元收支。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因匯率波動而在經營業務及經營資金方面受到重大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貨幣匯兌風險，故並無實施任何就有關風險的對沖措施。由於人民幣為不可自由兌換的貨幣，人民幣的未來匯率可能因中國政府可能實施的任何管治而較現時或過往匯率有大幅波動。匯率亦可能受到國內及／或國際的經濟發展及政治變化、以及人民幣的供求情況所影響。倘在本公司將首次公開發售的剩餘淨所得款項兌換成人民幣時遇上人民幣兌外幣大幅升值或貶值，可能會對本公司的財務狀況造成正面或負面影響。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外匯風險，並考慮在必要時採取適當措施對沖外匯風險。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就其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作出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事項。

中期股息

於2024年12月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決議向2024年12月23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宣派特別股息每股0.136港元（「**特別股息**」），特別股息將於2025年1月10日或前後派發。鑒於元旦假期及需要額外時間安排及處理稅款繳付導致本公司延遲繳稅，本公司已將特別股息的派付日期從2025年1月10日推遲至2025年3月31日（星期一）或前後。有關上述事項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日期分別為2024年12月5日、2025年1月6日及2025年1月16日的公告。

除上述所披露外，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僱員275人。於報告期內僱員的酬金總額約13,999,000港元。員工之薪酬水準乃與彼等之職責、表現及貢獻相稱，並參考彼等之功績、資歷及能力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意見（如適用）而制定。

未來展望

2025年下半年，本集團將以「提升全體股東權益，實現全體股東權益最大化」為核心目標，從多維度優化公司發展戰略。在運營方面，通過流程提升與技術改良協同發力，提高運營效率從而實現降本增效；在市場與人才建設層面，聚焦市場與產品端，結合市場需求動態，一方面著力提升公司品牌知名度，另一方面挖掘產品利潤空間；夯實人才與團隊基礎，加強員工專業培訓，既提升技能水平、激發工作積極性，也促進團隊協作與溝通，強化優秀人才團隊搭建。在業務發展方面，積極探索多元的投資機會、推進國際貿易板塊發展，同時聚焦核心業務，通過優化資產結構、資本運作等方式提高盈利能力與經營效率，全面增強綜合競爭力。行業動態方面，鑒於水泥行業需求下降態勢收窄及行業反內卷政策導向，公司將持續密切關注水泥板塊動態，拓展相關商業機會。針對稀土板塊，因自收購以來收益未達預期，公司正在尋求多元的商業機會，並積極探索潛在戰略合作，包括但不限於開拓其他稀有貴金屬業務及尋求稀土板塊出售機會。

其他資料

股本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為5,520,000港元，分為552,000,000股股份，每股面值0.01港元。

有關購股權計劃之補充資料

茲提述本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報（「**2024年年報**」）。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7.07(2)及17.09(3)條提供有關本公司於2015年5月28日（「**採納日期**」）採納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的額外資料。

誠如2024年年報所披露，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亦無購股權尚未行使及未獲行使。此外，誠如年報所披露，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本公司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因此，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年初及年末，根據計劃授權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分別為55,200,000份及55,200,000份，相當於購股權計劃的計劃限額。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55,200,000股，佔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根據購股權計劃之計劃規則，本公司並無為服務供應商設定任何限額。

購股權計劃於採納日期滿十週年當日（即2025年5月28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屆滿。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登記冊中所記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如下：

姓名	身份	好倉／淡倉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蔣學明 ¹	所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297,500,000	53.89%
劉東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484,000	0.27%
陸如藍女士	實益擁有人	好倉	834,000	0.15%

附註：

1. Goldview由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全資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蔣先生被視為擁有與Goldview相同的本公司股份權益。Goldview亦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除上文所披露外，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持有或被視為擁有任何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規定或根據標準守則必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必須列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所規定須記錄於該條例所指的登記冊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包括彼等各自的配偶及未滿十八歲的子女）概無擁有或獲授可認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證券及購股權的任何權利，亦無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2025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擁有須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名稱	身份	好倉／淡倉	持有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Goldview ¹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97,500,000	53.89%
黃英彪先生	實益擁有人	好倉	66,650,000	12.07%

附註：

1. Goldview由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全資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蔣先生被視為擁有與Goldview相同的本公司股份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外，就董事所知，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其他人士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披露予本公司或聯交所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的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於2015年5月28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5年4月27日的通函。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55,200,000及零份，主要因為購股權計劃已於2025年5月28日屆滿。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且於報告期間概無購股權獲行使、註銷或失效，因此於財政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股份數目為零。

董事資料變動

董事已確認，於2025年6月30日，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重大訴訟及仲裁

據董事所知，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並未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索償事項，亦無涉及任何本公司尚未了結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力求達到並保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有效的企業管治及披露常規不僅對增強本公司的問責性及透明度以及投資者的信心起關鍵作用，亦對本集團的長遠成功至關重要。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準則。本公司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報告期內彼等均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並就財務報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與管理層進行了討論。此外，本公司核數師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進行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適當披露。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報告日期，報告期後概無發生須作出額外披露資料或可能會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

承董事會命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劉東

香港，2025年8月22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劉東先生及吳俊賢先生；非執行董事蔣學明先生及謝鶯霞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袁淵先生、余立文先生及索索先生。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Tel : +852 2218 8288
Fax: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電話 : +852 2218 8288
傳真 : +852 2815 2239
www.bdo.com.hk

25th Floor Wing On Centre
111 Connaugh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干諾道中111號
永安中心25樓

致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8頁至第72頁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此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包括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於2025年6月30日的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合併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及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以及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作出結論。本報告僅根據協定的委聘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意見,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少，故不能令我們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蔡潔瑩

執業證書號碼P07387

香港，2025年8月22日

簡明合併中期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7	125,811	106,613
銷售成本		(131,567)	(114,426)
毛損		(5,756)	(7,813)
分銷開支		(1,022)	(1,695)
行政開支		(19,017)	(22,06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8	26,401	2,668
商譽減值虧損撥備	12	(8,554)	—
經營虧損		(7,948)	(28,903)
融資收入		4,123	8,491
融資開支		(6,094)	(6,548)
融資(開支)／收入淨額		(1,971)	1,943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1)	(88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10(b)	(7,073)	—
除所得稅前虧損	10(a)	(17,203)	(27,841)
所得稅抵免	9	4,250	1,29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2,953)	(26,542)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稅後)	10(b)	(13)	(13,439)
期內虧損		(12,966)	(39,981)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17,059	(16,573)
	已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的滙兌儲備	(1,116)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977	(56,554)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040)	(22,794)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15)	(13,080)
		(9,155)	(35,874)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913)	(3,748)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02	(359)
		(3,811)	(4,107)
		(12,966)	(39,981)
	以下各方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3,738	(36,206)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86	(13,584)
		3,924	(49,790)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控股權益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738)	(6,62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209)	(135)
		(947)	(6,764)
		2,977	(56,554)
來自持續經營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每股港元)		(0.017)	(0.065)
23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 (每股港元)		(0.016)	(0.041)
23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223,503	222,022
商譽	12	40,008	47,183
無形資產	13	11,758	12,845
就購買機器支付之按金	17	—	34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	33,264	32,417
遞延稅項資產	21	6,766	7,39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	109,576	108,027
非流動資產總額		424,875	430,227
流動資產			
存貨	16	200,535	196,53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57,833	55,119
短期銀行存款		—	206,866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08	15,93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8,647	135,495
		534,623	609,943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0(b)	—	2,065
流動資產總額		534,623	612,008

	附註	於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8	106,573	123,688
合約負債	7	22,707	11,109
租賃負債	25	389	382
借貸	19	180,321	171,604
應付股息		—	75,072
		309,990	381,855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的負債	10(b)	—	1,498
流動負債總額		309,990	383,353
流動資產淨值		224,633	228,655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49,508	658,882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5	267	463
借貸	19	114,819	128,151
遞延收入	20	19,962	20,232
遞延稅項負債	21	24,872	33,191
非流動負債總額		159,920	182,037
資產淨值		489,588	476,845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2	5,520	5,520
儲備		385,719	381,795
		391,239	387,315
非控股權益		98,349	89,530
權益總額		489,588	476,845

簡明合併中期權益變動表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附註22)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 (經審核)	5,520	463,936	(87,578)	5,437	387,315	89,530	476,845
期內虧損	-	-	-	(9,155)	(9,155)	(3,811)	(12,966)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 匯兌差額	-	-	14,195	-	14,195	2,864	17,059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的滙兌儲備 (附註10(b))	-	-	(1,116)	-	(1,116)	-	(1,11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3,079	(9,155)	3,924	(947)	2,977
出售附屬公司 (附註10(b))	-	-	-	-	-	9,766	9,766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520	463,936	(74,499)	(3,718)	391,239	98,349	489,5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盈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4年1月1日 (經審核)	5,520	460,343	(70,152)	139,144	534,855	101,884	636,739
期內虧損	-	-	-	(35,874)	(35,874)	(4,107)	(39,981)
換算海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之匯兌差額	-	-	(13,916)	-	(13,916)	(2,657)	(16,57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3,916)	(35,874)	(49,790)	(6,764)	(56,554)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5,520	460,343	(84,068)	103,270	485,065	95,120	580,185

簡明合併中期現金流量表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溢利／(虧損)	12,842	(17,1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723	(22,102)
其他經營現金流量	(10,206)	(18,224)
經營活動產生／(所用) 的現金	3,359	(57,436)
已付所得稅	(14)	(43)
已付預扣稅	(4,111)	—
經營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766)	(57,479)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4,123	8,49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4,045)	(5,48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121
就購買機器支付之按金	—	(494)
存置短期存款	—	(210,566)
提取短期存款	209,573	334,746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7,463)	(32,341)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6,141	37,143
出售附屬公司，扣除出售現金	(13)	—
信託協議投資利息分配所得款項	4,431	—
墊付予供應商	—	(53,991)
購買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	(53,991)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222,747	23,63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62,603	142,213
償還借款		(76,419)	(98,102)
已付股息		(75,072)	—
租賃負債本金部分之還款		(189)	(205)
已付利息		(6,554)	(6,191)
		<u>(95,631)</u>	<u>37,715</u>
融資活動(所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u>(95,631)</u>	<u>37,715</u>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淨額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26,350	3,871
銀行結餘及現金匯率變動之影響		135,495	21,895
		6,802	(90)
		<u>268,647</u>	<u>25,676</u>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268,647</u>	<u>25,676</u>
由以下代表：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8,647	25,659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0(b)	—	17
		<u>268,647</u>	<u>25,676</u>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東吳水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11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設於Walkers Corporate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190 Elgin Avenue,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9008, Cayman Islands。董事認為，本公司之直接最終控股公司為Goldview Development Limited，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本集團主要從事水泥生產及銷售、磁性材料及其他應用產品的生產及銷售以及貿易業務。本集團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江蘇省吳江市汾湖經濟開發區。

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6月13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而編製。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於2025年8月22日獲董事會（「**董事會**」）批准刊發。

財務資料乃按照2024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期間首次生效的經修訂準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下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詮釋委員會頒佈的議程決定有關者除外。任何重大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3。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財務資料須採用影響政策應用及按年初累計至今為基準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的若干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編製財務報表時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的方面及其影響於附註4披露。

2 編製基準 (續)

除非另有指明，否則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並包括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經選定解釋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理解本集團自2024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屬重大的事件及交易的解釋。財務資料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的一整套財務報表所需的所有資料，且應與2024年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財務資料屬未經審核，但已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報表的審閱」進行審閱。香港立信德豪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6至27頁。

財務資料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按適用情況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3 重大會計政策

3.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變動

(a)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於2025年1月1日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一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該修訂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及香港 缺乏可兌現性
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之修訂

於本期間應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於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所載列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2 即期所得稅

中期所得稅以預期全年總盈利的適用稅率累計。

3.3 其他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修訂。

4 運用判斷及估計

編製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收入及開支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編製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所作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與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5 財務風險管理

5.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涉及多類財務風險：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規定的所有財務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事項，且應與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集團自年末以來的風險管理部門或自年末以來的任何風險管理政策概無任何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充足的現金及信用額度以滿足其流動資金要求。本集團透過結合營運產生的資金、銀行借貸及權益持有人所提供的財務支援撥付營運資金需求。

與年末相比較，金融負債的合約未貼現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6 分部報告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之用於作出戰略決策的報告釐定其經營分部。

由於各項業務提供不同的產品及服務並需要不同的業務策略，因此該等分部均單獨管理。董事會將本集團之產品及服務線識別為以下可報告經營分部：

持續可報告分部：

- 水泥生產及銷售
- 生產及銷售磁性材料及其他應用產品
- 貿易業務

終止可報告分部：

- 生物技術研究與開發

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來自外部客戶及大多數非流動資產均源自位於中國之業務。因此，概無呈列地區資料。

附註7的表格載列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與拆分收入對賬及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

6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水泥生產及銷售 千港元	生產及銷售磁性材料及其他應用產品 千港元	貿易業務 千港元	生物技術研究與開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118,641	7,170	-	-	125,811
分部業績	15,572	(20,520)	(871)	(13)	(5,832)
未分配開支					(11,384)
所得稅抵免	4,049	201	-	-	4,250
期內虧損					(12,966)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分部資產	514,356	321,356	20	-	835,732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9,576
未分配資產					14,190
總資產					959,498
分部負債	175,201	269,695	580	-	445,476
未分配負債					24,434
總負債					469,910

6 分部報告 (續)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生產及 銷售磁性材料	及其他 應用產品	貿易業務	生物技術研究 與開發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92,689	13,866	58	-	106,613
分部業績	(12,353)	(11,784)	(287)	(13,439)	(37,863)
未分配開支					(3,417)
所得稅抵免	1,154	145	-	-	1,299
期內虧損					(39,981)
於2024年12月31日 (經審核)					
分部資產	592,497	324,639	178	2,065	919,3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8,027
未分配資產					14,829
總資產					1,042,235
分部負債	202,706	262,273	85	1,498	466,562
應付股息					75,072
未分配負債					23,756
總負債					565,390

6 分部報告 (續)

上文所報告分部收入為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於兩個期間均無分部間銷售。期內，來自本集團單一最大外部獨立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的26.22% (2024年6月30日：8.54%)。

7 收入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水泥生產及銷售板塊：		
銷售複合矽酸鹽水泥 (強度等級32.5R)	3,885	4,761
銷售普通矽酸鹽水泥 (強度等級42.5)	85,809	66,003
銷售複合矽酸鹽水泥 (強度等級42.5)	28,947	21,897
固廢處置服務收入	—	28
	118,641	92,689
 生產及銷售磁性材料及其他應用產品板塊：		
銷售電動機械及零件	3,931	6,807
銷售稀土材料	—	2,621
金屬處置服務收入	3,239	4,438
	7,170	13,866
	125,811	106,555
 來自其他來源之收入		
貿易業務板塊：		
大宗商品金屬貿易收入	—	58
	125,811	106,613

7 收入 (續)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確認時間		
貨品於某一時間點轉移	122,572	102,895
服務隨時間轉移	3,239	3,660
	125,811	106,555

下表載列有關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以及合約負債的資料。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17)	25,221	24,850
合約負債	(22,707)	(11,109)

合約負債主要與自客戶取得的預付款有關。截至2025年1月1日的合約負債11,109,000港元（2024年6月30日：17,206,000港元）已於達致當期履約義務時確認為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

此外，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應用實際權宜方法，將銷售水泥、電動機械及零件及稀土材料，及提供固廢處置及金屬處置服務的銷售協議入賬，因此，上述資料並無計入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將於履行原預計期限為一年或以內的銷售協議項下剩餘履約義務時有權取得的收入的資料。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附註(a))	951	1,950
租賃收入	741	—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479	—
匯兌虧損淨額	(204)	(69)
水泥熟料產能指標轉讓收益 (附註(b))	22,052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	50
其他	382	737
總計	26,401	2,668

附註：

- (a) 該金額指就節能減排及磁應用產品研發的政府補貼。補助並無附帶進一步條件。
- (b) 鑒於自產熟料成本高於外購熟料，結合宏觀政策環境及市場行情波動等因素，本公司於2025年第一季度轉讓水泥熟料產能指標。本公司將持續通過外購熟料保障供應以此替代自產。

9 所得稅抵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 企業所得稅 (「 企業所得稅 」)	14	20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	18
— 中國預扣稅	4,111	—
遞延稅項 (附註21)	(8,375)	(1,337)
有關持續經營業務的所得稅抵免	(4,250)	(1,299)

香港利得稅撥備按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2024年：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香港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確認香港利得稅撥備。

除若干於中國註冊成立並獲科學技術部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高新技術企業**」）的附屬公司按15%（2024年：15%）的減免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外，其餘於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均按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中國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的25%（2024年：25%）繳納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稅項撥備乃根據該等稅務司法權區（包括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及老撾人民民主共和國（「**老撾**」））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所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各自的法定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在該等稅務司法權區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該等海外稅項確認撥備。

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a)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 下列各項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的成本	125,635	107,426
存貨減值撥備	2,75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57	12,574
使用權資產折舊	473	491
無形資產攤銷	1,479	1,842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淨額	378	(126)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撥備撥回) 淨額	85	(29)
僱員開支 (包括董事薪酬)		
— 工資及薪金	11,177	12,652
— 退休金計劃供款	2,822	3,254
核數師酬金	150	151
短期租賃開支	32	36

(b) 終止經營業務／出售附屬公司：

於2024年5月22日，董事會決議出售主要在中國從事生物科技研究與開發業務的東方恒康生命科學有限公司及其擁有65%股權的附屬公司蘇州恒康生命科學有限公司（統稱「出售集團」）的業務。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積極物色潛在買家，而出售集團的相關資產及負債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故分類為持作出售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獨立呈列。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2,150,000港元）出售其在出售集團的全部權益。出售事項已於2025年6月26日完成。

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續)

(b) 終止經營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集團的業績、現金流量及資產淨值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行政費用	(13)	(1,056)
其他收入	—	28
商譽減值撥備	—	(12,411)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13)	(13,439)

以下各方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15)	(13,080)
非控股權益	102	(359)
	(13)	(13,439)

以下各方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6	(13,584)
非控股權益	(209)	(135)
	(23)	(13,719)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現金流出	(13)	(221)
融資現金流入	—	173
外匯變動的影響	(2)	(1)
現金流出總額	(15)	(49)

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續)

(b) 終止經營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出售集團於出售日期之資產淨值如下：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無形資產	2,081
預付款項	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3
其他應付款項	(1,542)
出售資產淨值	573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金代價總額 (附註)	2,150
減：出售資產淨值	(573)
減：出售集團非控股權益	(9,766)
加：出售後釋放外匯儲備	1,116
出售附屬公司虧損	(7,073)
出售附屬公司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	
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13)

附註：

於2025年6月30日，該代價尚未支付，並已計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

10 除所得稅前虧損 (續)

(b) 終止經營業務／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狀況表內單獨列示的出售集團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載列如下：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無形資產	2,015
預付款項	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總資產	2,065
與分類為持有出售資產有關的其他應付款項及總負債	(1,498)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總資產淨值	567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
及設備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5年1月1日之賬面值 (經審核)

添置

折舊

匯兌差額

222,022

4,375

(10,030)

7,136

於2025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未經審核)

223,503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4年1月1日之賬面值 (經審核)

添置

出售

折舊

分類為持作出售

匯兌差額

220,625

32,713

(71)

(13,065)

(59)

(6,033)

於2024年6月30日之賬面值 (未經審核)

234,110

附註(a)：下表概述按相關資產性質進行資本化之使用權資產：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千港元	租賃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	18,006	833	18,839
折舊	(281)	(192)	(473)
匯兌差額	585	–	585
於2025年6月30日	18,310	641	18,951
於2024年1月1日	19,220	81	19,301
添置	–	1,153	1,153
折舊	(282)	(209)	(491)
匯兌差額	(506)	–	(506)
於2024年6月30日	18,432	1,025	19,457

附註(b)：於2025年6月30日，若干土地使用權（計入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抵押以為本集團157,11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55,096,000港元）的銀行借款提供擔保（附註19）。

12 商譽

	千港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5年1月1日之賬面值（經審核）	47,183
減值虧損	(8,554)
匯兌差額	1,379
於2025年6月30日之賬面值（未經審核）	40,008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於2024年1月1日之賬面值（經審核）	61,589
減值虧損（附註10(b)）	(12,411)
分類為持作出售	(103)
匯兌差額	(1,512)
於2024年6月30日之賬面值（未經審核）	47,563

12 商譽 (續)

分配至各現金產生單位的商譽賬面值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誠正現金產生單位 (附註(a))	40,008	47,183

附註(a)：

商譽乃因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收購而產生，且僅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即誠正集團及其附屬公司）用於生產及銷售磁性材料及其他應用產品板塊。

本集團已進行年度減值測試，並由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本集團考慮其市值與賬面值之間的關係，以及反映當前市況的假設。

於2025年6月30日，現金產生單位（其中包括產生現金流量的商譽、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以及無形資產，連同作減值評估用途的相關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已獲正式批准的五年期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為基準按使用價值計算予以釐定。五年期以後的現金流量使用估計加權平均增長率2.02%（2024年：2.02%）推測，該增長率並不超過中國稀土行業的長期增長率。所用貼現率18.50%（2024年：18.53%）為稅前貼現率，反映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有關的特定風險。五年期內的經營利潤率及增長率乃基於過往經驗。

根據減值評估結果，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已確認減值虧損8,554,000港元，並已分配至商譽，主要由於現金產生單位表現不佳及競爭環境所致。

13 無形資產

	技術知識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經審核）	12,845
攤銷	(1,479)
匯兌差額	392
於2025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1,758
於2024年1月1日（經審核）	22,046
攤銷	(1,842)
分類為持作出售	(5,219)
匯兌差額	(565)
於2024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14,420

技術知識指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知識產權，並於其10年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按直線法攤銷。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本投資：		
於截至期初及截至年初	32,417	34,798
分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11)	(1,212)
匯兌差額	1,058	(1,169)
於截至期末及截至年度末	33,264	32,417

本集團於其聯營公司蘇州東通環保科技有限公司（「東通環保科技」）中擁有43.2%（2024年12月31日：43.2%）權益。東通環保科技於中國註冊成立及營運，主要業務為研發環保技術及提供相關服務。投資成本為27,63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4,000,000元）。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本集團於一間聯營公司珠海匯垠匯恒股權投資資金管理有限公司中擁有30%（2024年12月31日：30%）權益。該公司於中國註冊成立，主要業務為金融投資管理。投資成本為3,327,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757,000元）。

所有該等聯營公司均以權益法於該等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入賬。

重大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

下文載列有關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以下財務資料概要指聯營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之中期財務報表之所示金額。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東通環保科技		
非流動資產	5,087	5,535
流動資產	69,541	68,309
流動負債	(5,657)	(6,324)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529	1,325
期內虧損	(746)	(2,20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2,197	(1,911)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1,451	(4,119)
期內從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	-

1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續)

上述財務資料概要與於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確認之於聯營公司權益之賬面值之對賬：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東通環保科技資產淨值	68,972	67,520
本集團於東通環保科技之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43.2%	43.2%
本集團於東通環保科技之權益之賬面值	29,799	29,172

一間非重大聯營公司之總體資料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賬面值	3,465	3,245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以下各項總額：		
一期內溢利	111	68
一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108	(114)
一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219	(46)

1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信託協議投資	109,576	108,027

本集團與國民信託有限公司(「國民信託」)於2022年訂立信託協議項下的信託資金。信託資金由國民信託管理，其負責管理信託資產，為本集團創造投資回報。因為其就長期投資目的而持有，本集團已將信託協議投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並預期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變現。有關上文的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日期為2022年12月27日及2022年12月30日的公告。

16 存貨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原材料	129,653	125,105
在製品	13,447	13,564
製成品	57,435	57,862
	200,535	196,531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5,804	25,206
減：減值撥備 (附註(iv))	(583)	(35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i))	25,221	24,850
預付款項及按金 (附註(ii))	11,190	17,550
減：分類為持作出售	—	(6)
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iii))	21,667	13,219
減：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 (附註(iv))	(245)	(15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32,612	30,6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57,833	55,460
減：非流動部分		
就購買機器支付之按金 (附註(ii))	—	(34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流動部分	57,833	55,119

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就借貸作出抵押。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i)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信貸期一般介乎30至90日（2024年12月31日：30至90日）。就主要客戶而言，視乎本集團與彼等之業務關係及其信用，本集團可向彼等授出以下信貸期：(i)循環信貸限額介乎人民幣1,000,000元至人民幣50,000,000元，信貸期不超過365日，及(ii)超出上述循環信貸限額之任何未收回應收款項，信貸期介乎0至30日。

應收票據指就結付貿易應收款項而向客戶收取的票據。應收票據一般於180日內到期。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包括增值稅。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扣除撥備）按發票日期及票據發行日期劃分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90日內	15,459	15,601
91日至180日	5,977	6,186
181日至1年	3,681	2,482
超過1年	104	581
	25,221	24,850

上述結餘包括已逾期但未減值，且與若干同本集團保持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根據過往經驗，董事認為，由於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化且仍認為結餘可全數收回，故無需就該等結餘計提減值撥備。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或採取其他增強信貸的措施。

(ii) 預付款項及按金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預付款項及按金主要包括就原材料採購以及購買機器分別向供應商支付的為數9,019,000港元及零港元（2024年12月31日：16,006,000港元及341,000港元）的預付款項及按金。

1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續)

(iii) 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出售附屬公司及轉讓水泥熟料產能指標之應收代價約2,191,000港元及2,575,000港元，以及向本集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墊款8,020,000港元，有關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iv)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期／年初	356	330
期／年內撥備	454	240
期／年內已收回結餘	(76)	(202)
撇銷	(167)	—
匯兌差額	16	(12)
期／年末	583	356
其他應收款項：		
期／年初	153	177
期／年內撥備	85	—
期／年內已收回結餘	—	(24)
匯兌差額	7	—
期／年末	245	15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減值撥備的產生及解除已計入損益內的行政開支。於減值賬目內扣除的款項通常會於預期不可收回更多現金時予以撇銷。本集團根據會計政策確認整體及個別評估的減值虧損。

18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31,511	27,298
應付票據	10,616	29,426
應付薪酬及花紅	4,018	5,010
應付增值稅	662	777
應付關聯方款項 (附註26(a))	3,839	3,565
其他應付款項	34,015	36,395
應付代價	21,912	21,217
	106,573	123,688

本集團主要供應商給予的信貸期為30至90日。本集團大部分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基於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30日內	7,884	5,430
31日至90日	13,049	6,134
91日至180日	4,866	7,714
181日至1年	1,808	5,917
1年至2年	2,236	712
超過2年	1,668	1,391
	31,511	27,298

19 借貸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借貸 (附註(a))	127,330	133,959
銀行借貸，有抵押 (附註(b))	157,110	155,096
其他貸款，無抵押 (附註(c))	10,700	10,700
總銀行及其他貸款	295,140	299,755
應償還銀行借貸之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169,621	160,904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6,434	10,60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87,648	96,537
五年以上	10,737	21,005
	284,440	289,055
應償還其他貸款之賬面值：		
按要求或一年內	10,700	10,700
總銀行及其他貸款	295,140	299,755
就報告用途分析為：		
— 即期	180,321	171,604
— 非即期	114,819	128,151
	295,140	299,755

附註：

- (a) 於2025年6月30日，按固定年利率介乎2.90%至4.45%（2024年12月31日：2.90%至4.95%）計息的銀行借貸約127,33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33,959,000港元）由本公司擔保。

19 借貸 (續)

附註：(續)

- (b) 於2025年6月30日，按固定年利率介乎3.85%至4.20%（2024年12月31日：3.60%至7.85%）計息的銀行借貸約157,11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55,096,000港元）由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股權、土地使用權2,286,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290,000港元）及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18,781,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2,153,000港元）作抵押。
- (c)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之其他貸款包括來自一名第三方按固定年利率9%（2024年：9%）計息的一筆貸款10,700,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10,700,000港元）。

20 遞延收入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於1月1日	20,232	23,278
退還予政府	—	(254)
撥入損益	(915)	(1,115)
匯兌差額	645	(604)
於6月30日	19,962	21,305

附註：遞延收入指從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政府補助，用於支持附屬公司的研發活動。

21 遞延稅項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6,766	7,392
遞延稅項負債	(24,872)	(33,191)
	<u>(18,106)</u>	<u>(25,799)</u>

	有關權益 持有人應佔 溢利的預扣稅 千港元 (附註(a))	稅項虧損 千港元 (附註(b))	物業、廠房及 設備重估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5年1月1日 (經審核)	(30,981)	7,392	(2,210)	(25,799)
於損益內扣除 (附註9)	9,012	(852)	215	8,375
匯兌差額	(840)	226	(68)	(682)
於2025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22,809)</u>	<u>6,766</u>	<u>(2,063)</u>	<u>(18,106)</u>
於2024年1月1日 (經審核)	(33,751)	5,313	(1,789)	(30,227)
於損益內扣除 (附註9)	1,172	—	165	1,337
匯兌差額	883	(141)	46	788
於2024年6月30日 (未經審核)	<u>(31,696)</u>	<u>5,172</u>	<u>(1,578)</u>	<u>(28,102)</u>

21 遞延稅項 (續)

- (a)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權區之間訂有稅務協定，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就本集團而言，於申報股息時獲中國稅務局批准的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於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盈利所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 (b) 於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未動用稅項虧損約87,897,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81,607,000港元），可用於抵銷未來溢利。於2025年6月30日，未動用稅項虧損約27,066,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29,570,000港元）已於遞延稅項資產中確認，而由於未來溢利流之不可預測性，約60,831,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52,037,000港元）於2025年6月30日尚未獲確認。

22 股本

	普通股股數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港元
法定：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6月30日的普通股，每股0.01港元	<u>10,000,000</u>	<u>1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		
於2024年1月1日、2024年6月30日、2024年12月31日及 2025年6月30日	<u>552,000</u>	<u>5,520</u>

23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每股基本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9,155,000港元（2024年6月30日：35,874,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24年6月30日：552,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概無攤薄購股權及其他已發行攤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00港元（2024年6月30日：每股0.024港元），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115,000港元（2024年6月30日：13,080,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24年6月30日：552,000,000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0.016港元（2024年6月30日：每股0.041港元），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期內虧損9,040,000港元（2024年6月30日：22,794,000港元）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552,000,000股（2024年6月30日：552,000,000股）計算。

24 股息

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宣派股息。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於2024年12月5日舉行的董事會會議上宣派的每股0.136港元的特別股息已支付（2024年：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派付或擬派付股息）。

本中期間結束後，本公司董事決定將不就本中期間派付股息（2024年：無）。

25 租賃負債

	租賃土地及樓宇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於1月1日 (經審核)	845	83
添置	–	1,153
利息開支	13	13
租賃付款	(202)	(218)
於6月30日 (未經審核)	656	1,031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流動部分	389	382
非流動部分	267	463
	656	845

未來租賃付款到期情況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 2025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 2025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現值 2025年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不遲於一年	405	(16)	389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270	(3)	267
	675	(19)	656

25 租賃負債 (續)

	最低租賃付款	利息	現值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核)	(經審核)	(經審核)
不遲於一年	405	(23)	382
一年以上但兩年以內	405	(9)	396
兩年以上但五年以內	67	—	67
	<u>877</u>	<u>(32)</u>	<u>845</u>

26 關聯方交易

(a)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董事(執行董事與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就僱員服務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基本薪金及實物福利	<u>1,544</u>	<u>2,419</u>

於2018年11月1日，蔣先生(作為放債人)與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訂立免息貸款融資協議，以向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授出最高為1,500,000港元之貸款融資，惟放債人有凌駕性權利可提出按要還款。於2025年6月30日及2024年12月31日，概無應付蔣先生之借貸。

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受蔣先生控制的公司的款項3,839,000港元(2024年12月31日：3,565,000港元)。該等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償還。

26 關聯方交易 (續)

(b) 重大關聯方交易

於期內，本集團進行之重大關聯方交易之概要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來自下列各方之已收收益		
——一間聯營公司	—	28

附註：

- (i) 有關固體廢棄物處理收入之已收收益經訂約雙方相互協定

上述關聯方交易概無構成上市規則項下之不獲豁免關連交易或不獲豁免持續關連交易。

27 資本承擔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收購以下各項之承擔：		
物業、廠房及設備	—	151

28 金融工具

下表載列金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平值：

	於	
	2025年 6月30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2024年 12月31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不包括預付款項)	46,643	37,916
— 短期銀行存款	—	206,86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7,608	15,932
—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68,647	135,49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09,576	108,027
合計	432,474	504,236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 借貸	295,140	299,755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105,911	122,911
租賃負債	656	845
應付股息	—	75,072
合計	401,707	498,583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金融及非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計量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輸入資料及數據。釐定公平值計量所使用之輸入資料根據所使用估值技術採用輸入資料的可觀察程度分類為不同層級 (「公平值等級」)：

- 第1級：相同項目於活躍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
- 第2級：第1級輸入資料以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資料；
- 第3級：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即無法自市場數據衍生)。

分類為上述等級的項目乃基於所使用對該項目公平值計量產生重大影響之最低等級輸入資料確定。等級之間項目轉撥於其產生期間確認。

28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計量 (續)

(i)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

由於其短期性質，現金及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ii)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內包含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須按公平值計量並作出披露。

釐定第3級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時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以及關鍵可觀察輸入資料與公平值間的關係載列如下。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就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而言

本集團之非上市私募基金分類為第3級，由並無關連之資產管理人管理，該等管理人運用各種投資策略來達成其各自的投資目標。該基金之公平值乃根據基金經理提供之估值入賬。該等估值按於私募基金資產淨值之擁有權比例計量，為一項不可觀察輸入資料。基金經理根據第1級金融工具之直接市場報價估計相關投資之公平值。就其他投資而言，基金經理採用適當之估值技術，例如最新交易價、貼現現金流量或遠期市盈倍數（透過與公開買賣之可資比較公司比較得出，並已計及流動性貼現）。此等模型定期以相同工具的任何可觀察現時市場交易價格或根據任何可得的可觀察市場數據進行調節及測試其有效性。

28 金融工具 (續)

公平值計量 (續)

(iii) 按公平值計量之金融工具 (續)

有關第3級公平值計量的資料 (續)

由於第3級投資基金為封閉式，本集團會審閱各投資基金所持相關投資的估值，以評估基金管理人所提供的資產淨值是否恰當，並可能對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權益所固有的權利及義務作出其認為合適的調整。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平值等級分類項下並無轉撥。

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根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第3級) 之對賬如下：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025年 千港元	2024年 千港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於1月1日 (經審核)	108,027	—
添置	—	53,991
收益或虧損總額：		
—金融資產之公平值變動	2,479	—
分派	(4,431)	—
匯兌差額	3,501	(521)
於6月30日 (未經審核)	109,576	53,470